

证券代码：000619

证券简称：海螺型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68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15日以书面方式(直接或电子邮件)发出。

2、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9人。

4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涌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衍生品交易管理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主要原材料延期结算的议案》。

聚氯乙烯（以下简称“PVC”）是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，今年以来 PVC 价格快速上涨，屡次突破历史高位，且价格波动很大，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。为规避 PVC 高价采购点，控制采购成本，公司 PVC 原料采购部分采用了参照远期合约延期结算（以下简称“延期结算”）的模式。2021 年，公司已累计采购生产用原材料 PVC 20.22 万吨，其中通过延期结算采购 PVC 18.8416 万吨、已结算 18.004 万吨、未结算 0.8376 万吨。上述延期结算采购金额约 17 亿元（不含税），累计亏损（含浮动盈亏）7,350.58 万元。

公司延期结算对手方之一上海安粮资本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，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、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对该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批准。现董事会同意对与其之间的延期结算补充确认为商品衍生工具。

另一对手方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，现董事会同意对与其之间发生的延期结算进行补充确认，并确认该等模式为商品衍生工具。

同时，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上述业务结算工作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海螺型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7 日